

证券代码：871261

证券简称：水威环境
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申万宏

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投资设立苏州赛易莱智造精密智造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490 万元，新设成立苏州赛易莱智造精密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易莱智造”)，公司持有赛易莱智造 49%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70612422.62 元，净资产额 32690926.09 元。

本次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水威环境出资 490 万元，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6.94%；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14.99%。

水威环境本次对外投资为新设立参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投资设立苏州赛易莱智造精密智造有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董事范晓华回避了本次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国庆

住所：李国庆，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太湖旅游度假区新力云语铂园 21-701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范晓华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漕宝路 1555 号 14 区 12 号 402 室

关联关系：范晓华为水威环境董事及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赛易莱精密智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藏书先锋村苏福公路 7 号 3 幢 137 室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4,900,000	49%	0
李国庆	现金	4,300,000	43%	0
范晓华	现金	800,000	8%	0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水威环境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出资、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方式

四、定价情况

本次投资设立的子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交易定价的特殊事项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设立苏州赛易莱智造精密智造有限公司

2.经营范围：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销售；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3.新设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水威环境出资 490 万元，占比 49%；李国庆出资 430 万，占比 43%；范晓华出资 80 万元，占比 8%。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本次投资将落实公司战略规划，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决策，前期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建立内部协作机制，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进一步完善子公司的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化解前述可能存在的风险，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行为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投资对象按预期正常发展的情况下，有助于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提升，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的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人员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水威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